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姚伟民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7）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8）。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新增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3、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泰国龙腾互连提供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外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